

中国地质调查局探矿工艺研究所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4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格	3
一、部门收支总表	4
二、部门收入总表	5
三、部门支出总表	6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七、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0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中国地质调查局探矿工艺研究所（以下简称地调局探矿工艺所）成立于 1978 年 8 月，是中国地质调查局直属正局级事业单位，是中央公益性地质调查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承担地质钻探、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灾害监测预警等技术方法研究及示范应用，承担地质灾害、水文地质环境地质调查评价示范，开展地质技术应用示范和科技成果转化与推广，开展地质调查成果、资料和数据的社会公益性服务和科学普及工作。

二、 机构设置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共有内设机构 16 个，其中综合管理机构 6 个，技术业务机构 9 个，其他机构 1 个。

（一）综合管理机构：办公室（保密处）、科学技术处（项目管理处）、财务处、人事教育处（安全生产处、离退休干部处）、党委办公室（群团处）、纪检审计处。

（二）技术业务机构：钻探技术研究室、探矿工艺工程研究中心、地质安全监测预警技术研究室、地质安全风险调查评价室、地质灾害防治技术研究室、水文地质环境地质研究室、地质勘察探测仪器设备研发中心、地质安全技术标准定额研究室、信息化室。

（三）其他机构：后勤管理处（装备基建处）。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格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部门预算表格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94.76	一、科学技术支出	2,746.3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8.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580.54
四、事业收入	2,407.17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40.00		
本年收入合计	7,441.93	本年支出合计	7,775.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33.62		
收 入 总 计	7,775.55	支 出 总 计	7,775.55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46.39		579.76	2,166.63		
20603	应用研究	2,746.39		579.76	2,166.63		
2060301	机构运行	2,746.39		579.76	2,166.6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8.62	333.62	4,115.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48.62	333.62	4,115.00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4,448.62	333.62	4,11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54			240.54	34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54			240.54	34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00			23.00	28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7.54			217.54	60.00	
合计		7,775.55	333.62	4,694.76	2,407.17	340.00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746.39	2,746.39				
20603	应用研究	2,746.39	2,746.39				
2060301	机构运行	2,746.39	2,746.3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8.62		4,448.6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48.62		4,448.62			
2200113	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	4,448.62		4,44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0.54	580.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0.54	580.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3.00	30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77.54	277.54				
	合计	7,775.55	3,326.93	4,448.6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94.76	一、本年支出	5,028.3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94.76	(一)科学技术支出	579.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8.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333.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33.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028.38	支出总计	5,028.3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572.41	146.24	112.24	34.00	4,115.00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24	112.24	112.24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60.17	34.00		34.00	1,426.17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83.30				83.30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83.30				83.3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05	433.52	433.52		2,605.53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3.50	103.50	103.50		
50905	离退休费	292.76	292.76	292.7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642.79	37.26	37.26		2,605.53
合计		4,694.76	579.76	545.76	34.00	4,11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24	112.24	
30101	基本工资	20.83	20.83	
30102	津贴补贴	80.00	8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1	11.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0		34.00
30201	办公费	1.69		1.69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5	水费	0.20		0.20
30206	电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0.20		0.2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6	劳务费	7.96		7.96
30229	福利费	8.00		8.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5		4.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52	433.52	
30301	离休费	57.76	57.76	
30302	退休费	235.00	235.00	
30304	抚恤金	30.00	30.00	
30305	生活补助	3.50	3.5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00	7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26	37.26	
合计		579.76	545.76	34.00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5		4.05		4.05	5.00	9.05		4.05		4.05	5.00

第三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地调局探矿工艺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支出包括科学技术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7,775.55 万元。

二、关于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收入预算 7,775.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15.00 万元,上年结转 333.62 万元,事业收入 2,407.17 万元,其他收入 340.00 万元。

三、关于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支出预算 7,775.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26.93 万元,占 42.79%;项目支出 4,448.62 万元,占 57.2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028.3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694.76 万元,上年结转 333.62 万元;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028.38 万元,其中科学技术支出 579.7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8.62 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694.7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 4,159.90 万元增加 534.8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2022 年预算为 579.76 万元，编制预算时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和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安排支出，主要为保障单位工作正常开展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2、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115.00 万元，主要为能源矿产地质调查、海洋地质调查与天然气水合物资源勘查试采、地质灾害隐患和水文地质生态地质调查、地质数据更新与应用服务项目支出。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79.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2.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0.83 万元，津贴补贴 80.0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1 万元。

公用经费 34.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

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3.52 万元，主要是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七、关于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9.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5 万元，公务接待费 5.00 万元。

2022 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待来所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的接待开支。

2022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主要用于公务车辆运行维护。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69.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 11.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258.00 万元。

（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1 年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0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40.46 万元；2022 年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5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48.6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地调局探矿工艺所2022年度预算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地质矿产资源与环境调查（项）：指主要用于开展国家基础性公益性地质工作任务和多金属矿产资源勘查等方面的支出。具体包括区域基础地质调查、多金属矿产资源勘查、自然资源综合调查、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海洋与海岸带地质调查、应用地质调查等工作。

（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指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维、基本建设、节能减排等方面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

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

（八）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九）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